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办公室于2021年9月27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决定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。2021年9月30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按照《公司章程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。公司实有董事8人，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出售安徽诚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100%股权至碧桂园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出售金额为人民币21,000万元。

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8日